



INTERCONTINENTAL.

SHANGHAI WONDERLAND

上海佘山世茂洲际酒店

上海世茂懔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洲际酒店

会议服务预订协议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1

酒店会议服务预订协议

本酒店会议服务预订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签署：

上海世茂槿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洲际酒店，一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法律成立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位于中国上海市松江区辰花路 5888 号，邮政编码：201619（以下简称“酒店公司”）；

与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一家按照中国法律成立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邮政编码 100026（以下简称“客户”）

鉴于

- A. 酒店为一家位于中国上海市松江区辰花路 5888 号，由酒店公司拥有的以洲际品牌经营的酒店；
- B. 客户为一家在中国合法注册的公司（附件一：客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且
- C. 客户现希望通过本协议向酒店公司预订相关会议服务。

经双方友好协商，酒店公司与客户一致同意如下：

1. 协议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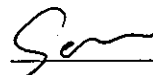
本协议规定了酒店向客户提供会议服务以及客户入住酒店客房及使用酒店设施的条款及条件。

2.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生效并且除非根据本协议的任何其他规定而提前终止，为了确保贵方的预订，请将签署的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01 日** 交付酒店。（后附定金交付日程）。如在规定期限内，酒店未收到贵方签署的协议书及定金，贵方的所有预定将被自动取消，此协议将视为无效。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2

3. 住宿安排

在遵守本协议项下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酒店将为客户提供住宿安排如下：

房型	11月4日 (星期三)	11月5日 (星期四)	11月6日 (星期五)	11月7日 (星期六)	11月8日 (星期日)
洲际高级大床 房石榴石主题	8	8	2	2	离店
洲际高级双床 房石榴石主题	3	3	-	-	
特别价格 (单人/双人)	人民币 2,000 元 净价/间	人民币 2,000 元 净价/间	人民币 2,400 元 净价/间	人民币 2,800 元 净价/间	
共计	11	11	2	2	26

- 以上房价均以每房每晚人民币计价。
- 以上房价已包含 16.6%的附加费。本次交易价款酒店向客户出具普通发票，不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以上房价包含一（01）/二（02）份自助早餐（单人/双人）；若需增加早餐，价格为每人每份人民币 288 元净价。早餐 12 岁以上全价，6-12 岁半价，6 岁以内免费。
- 加床服务视当时客房使用情况而定，每张加床每晚需另加收人民币 450 元净价。
- 入住期间，提供客房内上网服务。
- 在豪华房型的基础上，使用洲际行政酒廊需另加人民币 950 元净价/间。
- 以上房价只适用于保证有效用房，最少 23 间夜或以上的团队。如果实际用房没有达到协议保证间夜数，酒店保留更改房价的权利。
- 以上房价是酒店针对此次客房所给的最优惠房价，不包含佣金。
- 以上价格均属保密信息，未经上海世茂瑾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洲际酒店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在本合同期限内，酒店公司有权调整上述房价以及其他收费，同时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调整相关税费。
- 除房价以外的其他消费（包括但不限于个人消费及餐饮消费）可能无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的具体类别由酒店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 根据上海市地方法规，我们将不再主动提供一次性筷子、调羹、叉子、刀。

4. 会议及餐饮安排（无）

5. 其他服务

5.1 第三方承包/鲜花/装饰/视听设备

由外方承包/第三方的搭建，必须在活动前 15 天提交酒店批准。对于所有物品的递送，设置和拆除，外来承包商必须事先联络酒店宴会管理团队并签署布展协议。由于酒店的安全规章制度，违反及不符合酒店规章制度的将被禁止进入酒店。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6. 预订与取消预订

- 6.1 如客户决定取消本协议项下会议服务预订的，酒店公司有权不退还客户根据第 7 条支付的定金以作为预订取消费用。
- 6.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任何取消将收取相应房晚的取消费用。
- 6.3 据此协议书的条款，本酒店已经按照贵公司的要求预留了客房及活动场地。贵公司承认此次的取消 必将导致本酒店蒙受巨大的经济损失。因此，贵公司同意遵从以下取消政策：

取消此次活动截止日	客房取消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收取所有预留客房房费的 100% (合人民币 54,400 元)

7. 定金

7.1 定金及预付款政策

为了确保贵方的活动预订及服务，请将签署的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前交付酒店。同时，酒店将收取定金及预付款如下，定金是不可退还，亦不能作为日后活动的预付款或用于其他目的。如在规定期限内，酒店未收到贵方定金及预付款，贵方的所有预定将被自动取消，此协议将视为无效。

支付时间	合同款
2020 年 10 月 30 日或之前	人民币 54,400 元=总额 100%

定金及预付款可以汇至酒店专用银行账户，详情如下：

人民币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上海世茂槿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洲际酒店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周家渡支行

银行账号：4403761699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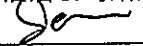
付款时请明确您公司的名称及活动名称

您支付的合同款中，相当于全部合同款的 100% 的部分将作为定金予以接受，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关于定金的规定。

8. 付款方式

- 8.1 除非酒店公司和客户另行同意，本协议项下的酒店客房价格以及服务收费均应以人民币报价及结算。

- 8.2 客户应在第 7 条规定时间内以现金、银行汇票或信用卡形式向酒店公司结清所有客房费用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8.3 客户应在第 7 条规定时间内以现金、银行汇票或信用卡形式向酒店公司结清所有餐费以及会议费用。

9. 入住、离店和使用时间

9.1 客户同意并确认，酒店客房的入住时间为预订首日下午 15:00 点后，退房时间为预订之最后一日的中午 12:00 点前。如客户需提前办理入住，酒店将按 8:00 点前收取全天房费，8:00 点-15:00 点收取半天房费的形式给予团队要求的入住房间；如果客户要求延迟至预期预订之最后一日下午 12:00 点后退房，酒店将按 12:00-18:00 收取半天房费，18:00 后收取全天房费。房费以团队入住之价格为标准。特殊情况需提前与酒店进行沟通，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均按上述规定执行。

10. 通知

10.1 发出通知的方式

本协议规定的一切通知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必须先以当面送达或者用挂号信邮（如可能，用航空邮件或国际快递服务），发至下述的地址与收件人：

酒店公司：	【上海世茂瑾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洲际酒店】
酒店公司地址：	【中国上海市松江区辰花路 5888 号】
酒店公司收件人：	【孙烁】
酒店公司电话：	【+86 182 1033 4718】
酒店公司邮箱：	【sara.sun@interconwonderland.com】

客户：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客户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客户收件人：	【姚艺婷】
客户电话：	【+139 1625 9122】

10.2 通知的收到时间

按照第 7.1 条规定发送的通知，将被视为已于下述最早的一个日期送达：

- (a) 当面送达之日；或
- (b) 以挂号信或快递发送后的第三个营业日。

10.3 联系详情的变更

第 10.1 条所述每一方的地址和传真号码，可由该方按本条规定发出通知而变更。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11. 保密信息

- 11.1 各方确认，与各方现有或拟议的研究、发展、商业秘密、营销计划、或商业事务服务、营销与定价策略、客户、财务或合同安排（包括本协议条款）和事务及业务经营有关的一切信息，都具有商业敏感性，对该方而言是保密的（“保密信息”）。
- 11.2 各方将，且应当尽其最大的努力确保其自身、其雇员和代理人，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除下述情形外，不使用且不向任何人披露保密信息：
- (i) 为取得该方专业顾问的专业咨询意见而保密地向该等专业顾问披露的；
 - (ii) 根据本协议提供服务和履行义务所正当需要的；
 - (iii) 获得对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且必须遵循该同意的条款；
 - (iv) 任何法律、法令、法规、有管辖权的法院、或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的进行的；或
 - (v) 保密信息的任何部分非因一方违反其在本条款下的义务已存在于公共领域。

12. 不可抗力

- 12.1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直接或间接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项下该方的任何义务，则该方不对该等不履行或延迟履行承担责任，但条件是受影响方采取了合理的步骤以减轻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 12.2 本条规定不免除一方履行支付本协议项下任何到期款项的义务。
- 12.3 就本条而言，“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恐怖袭击、恐怖袭击的威胁、发生于中国境内的世界卫生组织宣布的对酒店经营所在地区域市场的旅游酒店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健康危害的流行病、罢工、封厂、瘫痪性事件、事故、任何政府机构的命令或法规或行为、自然灾害、民乱，以及超出一方或双方合理控制能力之外的紧急情况及其他事件。

13. 赔偿

- 13.1 因客户使用酒店提供的会议设备（无论或收费）造成设备损坏的，客户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除非该等损坏是由于酒店或酒店工作人员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的。
- 13.2 由以下情形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及所有损失、索赔、损害、程序、判决、责任、费用、支出（包括所有法律费用与支出）和开销，客户同意赔偿酒店公司并使其免受损害：
- (a) 客户违反任何中国法律、法规或地方规章；或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b) 客户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或条件。

14.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4.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14.2 由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争议”）都应经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各方都可以在任何时候将该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上海仲裁委员会”），其规则在此提及而构成本条款的一部分。仲裁庭将由双方共同指定的一名仲裁员组成，如果在三十（30）天内双方仍未就仲裁员的指定达成共识，则该仲裁员应有仲裁委主席指定。仲裁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仲裁地点为上海的仲裁委员会，仲裁的正式语言为中文。仲裁员的决定和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并可按照任何适用的中国法律在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得以强制执行。

15. 一般条款

15.1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不得作为对该权利的放弃；任何单独一次或部分行使权利，也不得妨碍将来行使该等权利。

15.2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和规定被裁定无效或不可执行，该无效或不可执行都不应影响本协议项下任何其他条款或规定的效力和可执行性。

15.3 本协议的附件是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协议替代此前所有的有关酒店客房以及会议服务预订的协议、谅解和谈判。本协议是双方之间全部且唯一的协议，除非由双方以书面形式另行签订的协议，否则不能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尽管有前述规定，本协议并未尽述酒店所有政策规定，客户应当遵守酒店执行的普遍适用于所有客人的规定。

15.4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

15.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INTERCONTINENT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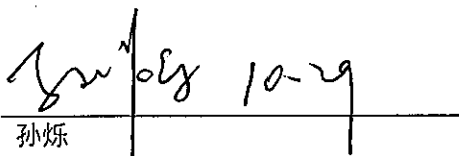
SHANGHAI WONDERLAND

上海佘山世茂洲际酒店

双方已促使其正式授权代表于文首书名的日期签署本协议，以资证明。

酒店签署

接受及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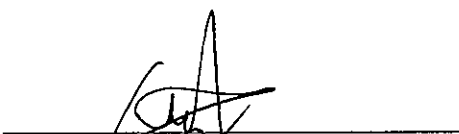
孙烁

资深拓展业务经理

上海世茂锦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
洲际酒店

姚艺婷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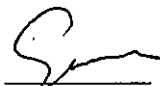
胡梦洋

市场销售总监

上海世茂锦拓置业有限公司佘山世茂
洲际酒店

Client's Initials: _____

Hotel Representative: _____



8